

证券代码：838226

证券简称：同德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 10: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新疆胜坤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公司全体董事切实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关职责，忠实履行股东大会决议，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公司治理情况、公司对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对公司未来展望及 2019 年的工作思路等事项进行了总结汇报。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会议召开情况进行汇报，并就公司报告期内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 2019 年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七）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就申请终止挂牌的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需的审批、备案、退出登记等手续；

（3）批准、签署、执行与申请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合同；

（4）办理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九）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
- 2、法人股东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印章的原件）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上午 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991-5057012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